

证券代码：002847

证券简称：盐津铺子

公告编号：2022-019

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2、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。
- 3、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的基数发生变化的，维持每股分派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派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03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的天健审【2022】2-106号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：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0,740,130.62元。其中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9,119,600.25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4,911,960.03元，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259,512,946.83元，减分配普通股股利127,015,307.80元，减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0元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66,705,279.25元。

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董事会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

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公司 2021 年度实际拟分配现金红利共计 129,360,000.00 元，占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5.82%。

另外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-回购股份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00,002,407.69 元视同现金分红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期间，因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对象行权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配金额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审批程序

1、董事会会议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会议以 7 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此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1 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综上所述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1 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在该预案披

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三、相关说明

1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（2021-2023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

2、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

报告期内，公司在客观分析经济环境和行业格局的基础上，积极采取措施，加大市场拓展力度，持续推进研发和业务模式创新，优化客户结构，调整业务结构，严格成本费用控制。本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3、在本预案披露前，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公司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做好信息保密工作，尚未发现信息泄露或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03月31日